

2018 年南县举借政府性债务情况的说明

举借：2018 年，省财政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合计 5.61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2.4 亿元（一般债务 1.51 亿元，专项债务 0.89 亿元）、借新还旧一般债券 0.56 亿元、棚户区改造一般债券 2.65 亿元。

使用：

1. 新增债券 2.4 亿元中：一般债务 1.51 亿元主要用于化解大班额，农村公路建设与养护等无收益的公益资本性支出；专项债务 0.89 亿元用于土地储备。

2. 借新还旧一般债券 0.56 亿元用于偿还当年政府债务本金。

3. 棚户区改造一般债券 2.65 亿元用于棚改项目。

偿还：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或再融资债券偿还，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或再融资债券偿还。